

亞東技術學院95學年度第六次教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96年5月9日(週三)上午10時10分

貳、地點：元智大樓三樓通識教育中心會議室

參、主席：許教務長書務

紀錄：邱芬華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主席致詞：

- 一、為落實學程之成效，各學程應依規劃製作學習路徑圖(表)，內含課程名稱、授課教師、開課年級、學期及學分，以方便學生選讀。
- 二、通識教育中心數理教師將安排至各系，俾使各系師資能符合評鑑之標準，請多予配合。
- 三、教務處將分別製作5分鐘及20分鐘之教學卓越簡報系統，5分鐘之簡報系統請教師上課時播放，使同學瞭解本校教學卓越計畫係在培養學生持續學習的核心能力與態度；20分鐘之簡報系統請於各系所電視牆播放。
- 四、請電算中心協助建立虛擬教室平台，供任課教師教材上網，便利學生瀏覽，依教學卓越計畫，教材上網率為100%。
- 五、參加海外學園課程之學生，科目學分抵免應依本校「學生科目學分抵免辦法」辦理抵免。

陸、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一、案由：建議『期末考一週期間全校停課』再討論案。(提案單位：進修部教務組)
決議：日間部及進修部均在第18週實施期末考試。
執行情形：通知各任課教師在第18週實施期末考試。

二、案由：擬訂定本校「與國外大學校院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討論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決議：修訂部分文字後通過。
執行情形：列入教務規章，為本校日後辦理雙聯學制之依據。

三、案由：擬修訂本校「學生出國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處理辦法」審議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公告並知會教務處註冊組同仁，為學生出國期間學業及學籍處理之依據。

四、案由：本校「校際選課辦法」內容修正討論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公告並知會教務處課務組同仁，為學生校際選課之依據。

五、案由：通識教育中心朱玉仿老師申請更正成績案。(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請進修部更正學生成績，更改紀錄永久保存。

六、案由：本校日間部護理系及醫務管理系學生至進修部二技護理系在職專班選修「醫護管理學程」課程討論案。(提案單位：醫務管理系、護理系)

決議：請系將申請修讀學程之學生名冊，送進修部作為選課之依據。

執行情形：依據系辦公室送來之修讀學程學生名冊辦理選課。

七、案由(臨時動議)：(提案單位：資訊管理系)

日間部及進修部每班修課人數定為 63 人，但經任課教師同意則不在此限，因此而造成任課教師的困擾。建議由教務處統一規定修課人數，不需再經任課教師簽章同意。

決議：基於教室空間考量，一般教室仍以 63 人為限。

執行情形：維持原案。

柒、報告事項：

註冊組：

一、96 學年度申請入學新生錄取名單，於 5 月 3 日 E-mail 至各系主任及助理，5 月 8 日彙整各系與新生電聯紀錄，轉呈校長。

二、期中考試成績請任課教師在 5 月 10 日前上網登錄，俾能提供各系及導師作為期中預警之輔導，以降低學生之流失率。

三、5 月 12 日將辦理四技申請入學新生報到，請學務處及各系共同接待及提供諮詢服務。

四、請各系主任轉知各任課教師，務必於 6 月 5 日前上網登錄並上傳應屆畢業班成績。

五、四技及二技推甄暨技優面試場地擬設在有庠科技大樓，請參閱附件一。

六、96 學年度第一學期擬招收轉學生名額統計表，如附件二。

課務組：

一、4/29(日)本組承辦 96 學年度二年制技專校院學測試務工作，承蒙各行政與教學單位的配合與協助下，終能不辱使命，順利達成任務，再此特申謝忱之意。

二、5/19(六)~5/20(日)本校將負責 96 學年度四技二專台北(三)考區的試務工作，其中包含致理、江翠、海山高中及海山高工等四個分區，有關亞東分區亦由本組負責，屆時仍須仰賴各行政與教學單位全力的配合，以期順利完成該任務。

三、有關本校各學程在 2 月底至 3 月初由教務處與各學群(程)共同舉辦五場的學程說明會，會場中除發給學程手冊給各班級 3~4 本以供同學選讀參閱外；也在課務組的網頁中掛上學程的相關資訊供全校同學瀏覽，然為讓同學更瞭解各學程的內涵，敦請各系/所/學群能在 貴系/所/學群的網站中呈現更詳細的資訊，以利同學選讀之參考。

四、4/11(三)由學務處諮商中心、教務處課務組及促進中心共同舉辦全校的 TA 工作坊，期望藉由 TA 的協助，幫助低成就者或身心障礙生重建學習的信心，進而落實教學的成效。

- 五、為落實教學卓越計畫成效，預計 96 開始在教學大綱中必須要加入該課程對學生培養的核心能力部份，目前正在收集逢甲大學、元智大學…等學校的範本，俟比較分析後，將設計適合我們使用的最適教學大綱的格式，到時會 Mail 給各系/系主任，形成共識並後報請校長核示後實施之。
- 六、學程已於本(952)學期開始實施，日前校長指示，為落實學程的教學成效，整個學程的發照已提升由校統一核發，因此，整個學程的運作流程已和之前所確認的流程有所改變，即學生至系或上網下載學程申請表—>進行選課—>學生畢業前至註冊組申請成績單—>檢具成績單或相關證明向學群/系主任提出學程認可申請—>經學群/系主任審核通過後統一由學群/系造冊經上簽核准後發給學程證明書。
- 七、奉校長指示，為讓同學對各系/學群所規劃的學程能深入瞭解，對教務處所做的學程學習路徑圖太過於簡略，應配合各系/學群的學程規劃，進一步做出各學程的學程路徑圖，以方便學生選讀。建議依系科本位的課程規劃與學程的課程配合各學期/年的架構繪製成由校到系/所/學群完整的學習路徑圖(請參考附件三)。
- 八、為落實學生預選課程時有完整而詳盡的教學大綱作參考，因此，校長指示，希望下學期的教學大綱必須在預選前一周上網，以提供學生充足的選課訊息。

綜合業務組：

95 學年度至 4 月底招生宣傳活動紀錄及 5 月份招生宣傳活動，如附件四。

教學促進中心：

- 一、組成教學卓越諮詢委員會，邀請上學期教學評量優秀教師一同參與，於 96 年 3 月 1 日正式聘任，並於 96 年 4 月 4 日、96 年 4 月 26 日舉辦兩場會議，針對提升教師教學成效與學生讀書風氣及英文能力等做一討論。
教學卓越諮詢委員名單如下：材纖系 陳建興老師、電機系 王惠玲老師、電子系 董慧香老師、工管系 李德松老師、設計系 林大偉老師、機械系 張安欣老師、通訊系 鄔其君老師、醫管系 陳依琪老師、行銷系 陳正道老師、通識中心 黃寬裕老師、通識中心 榮頌德老師、護理系 張玉梅老師、資管系 葉乙璇老師。
- 二、即日起，教學促進中心將邀請各系專任教師，不定期推出教師課後諮詢服務，可推廣學生若有任何學習上的問題，於下列時段至學生自學中心-活動小間來洽詢。

日期	輪值老師	輪值時間
96 年 05 月 02 日星期三	董慧香老師	14:00-16:00
96 年 05 月 08 日星期二	王惠玲老師	14:00-16:00
96 年 05 月 09 日星期三	葉乙璇老師	14:00-16:00
96 年 05 月 15 日星期二	榮頌德老師	10:00-12:00
96 年 05 月 18 日星期五	鄔其君老師	14:00-16:00
96 年 05 月 21 日星期一	陳正道老師	14:00-16:00
96 年 06 月 27 日星期三	黃寬裕老師	14:00-16:00

- 三、於 96 年 4 月 25 日舉辦「95 學年度教學研究會」，讓教師率先認識有庠科技大樓的各項軟硬體設備，期望能藉由教學環境引領學生學習風氣。為此特別感謝教務處許教務長書務、電子計算機中心李良谷組長及技術合作處黃處長茂全，利用簡

短卻又豐富的內容，帶領老師認識全新的亞東技術學院，稍後又帶老師進行有庠科技大樓巡禮，期望完善的教學設備，讓老師於教學上更能如魚得水。

- 四、草擬教學卓越計畫說帖，以供教師課堂上推廣使用。
- 五、陸續召開教學卓越計畫小組會議，包含數位教材、成果導向課程、TQL 課程、實作重於教學課程、創新技術課程教材、教學實驗技術手冊、奠基創意課程(共七項)，確實掌握課程小組執行進度。
- 六、有庠科技大樓四、五樓數位教室、互動教室及五樓教師休息室落成，歡迎各位教師前往使用。另外，有庠科技大樓四樓 學生自學中心、五樓 教材發展室、六樓 成果展示間亦即將落成，可推廣教師學生使用。
- 七、於 96 年 5 月 12 日有庠科技大樓啟用典禮舉辦教學卓越成果展，歡迎各位蒞臨指導。
- 八、即日起至 96 年 5 月 20 日舉辦徵文比賽，針對「教學卓越計畫之我見」為主題進行徵稿，擬於活動結束後出版師生論文集。已於各教學單位張貼宣傳海報，協請各位長官廣為宣傳。
- 九、於 96 年 4 月 11 日由諮商中心主辦，教學促進中心協辦「TA 培訓計畫-充實你的教學技巧」補救教學 TA 工作坊，期待透過專題講座訓練與分組座談討論，增進同儕輔導效能，提昇學生學習輔導成效。
- 十、於 96 年 5 月 2 日舉辦「952 補救教學 TA 工作坊」，除公佈補救教學制度各項應繳交之表單資料與經費申報流程，會中更贈送每位與會 TA 補救教學 TA 手冊一本，期透過經驗分享，使每一位 TA 的輔導過程能夠更為順利。

聯合服務中心：

聯合服務中心本次負責調查及製作本校 96 年教職員停車證，感謝各單位之配合與協助，使工作順利完成，但仍有部分系助理配合度不夠，通知至聯合服務中心領取停車證時，須電話一再催促，請轉達系助理爾後其他工作能配合辦理。

進修部教務組：

- 一、奉校長指示招生單班的系應多朝向產業專班設計招生，教育部技職司未來也決定以後二技將停止辦理聯招，招生事宜就交給各校自行辦理獨招。
- 二、進修部學生目前已可以上網查課表及進行各科目的教學評量，教師也可以在網頁上輸入期中考成績。
- 三、進修部教務組已辦理 e 化產業二技專班、支援二技與四技聯招的部份作業、6~7 月將籌備護理系在職專班的獨立招生等各項作業。
- 四、透過規劃、協調、通知與指引等繁雜的作業，讓進修部部份班級，能順利搬移至有庠科技大樓新教室，完成新教室的啟用工程。
- 五、在 952 學期間，各系需要配合各科的專業課程，安排邀請專家至系上演講。目前只有電機系已開始進行此一工作。
- 六、在進修部最新消息的網頁中，每位教師可以上網搜尋『進修部未使用教室一覽表』，充分利用各個教室的空檔時段。
- 七、為提升進修部學生的學習品質及興趣，減少進修部聘請過多的兼任教師，以達到專任教師公平配課的訴求，建議專任老師每學期在進修部至少排一門課程。

捌、議案討論

議案一

案由：本校工商業設計系擬於 97 學年度變更收費類別討論案（提案單位：工商業設計系）
說明：

- 一、工商業設計系擬於 97 學年度變更收費類別，以利教學實習，原收費類別「文、法、商、管、教」，變更為「工、藝、農」收費類別。
- 二、通過後，提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議案二

案由：修正亞東學報推薦外審學者人數討論案（提案單位：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說明：依據 95 年 4 月 12 日亞東學報編輯委員會決議，將亞東學報推薦外審學者名單由 5 名修改為 2~3 名。

決議：照案通過。

議案三

案由：本校「學生註冊暨註冊請假作業要點」增列第三條討論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

- 一、擬將「新生除核准保留入學資格外，應於註冊取得學籍後始得辦理休學，休學應依本校『學生休學及延長休學年限辦法』辦理。」增列於第三條，原要點三以後往下類推至四、五、六。
- 二、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議案四

案由：修訂本校「學生轉系(組)辦法」第五條討論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五條 學生於申請轉系(組)應以二年級第一學期開始前申請轉系(組)，得申請轉入各系二年級第一學期；於二年級第二學期(含)以後申請轉系(組)，得申請轉入性質相近之系(組)或持有轉入系(組)之服務證明者為	第五條 學生申請轉系(組)應以性質相近之系(組)或持有轉入系(組)之服務證明者為限，不同學制不得互轉。 日間部學生得申請轉系(組)至進修推廣部；進修推廣部學生轉系(組)以進修推廣部為限。	一、二年級上學期轉系組不受性質相近之限制。 二、開放日間部及進修部得互轉

<p>限，不同學制不得互轉。 性質相近之系(組)審查標準由各系自行訂定。 日間部、學生得申請轉系(組) 至進修推廣部學生得互轉；惟進修推廣部在職專班學生轉系(組)以進修推廣部在職專班為限。</p>		<p>(不含在職專班)。</p>
---	--	------------------

決議：修訂部分文字後通過。

議案五

案由：本校 96 學年度行事曆討論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

- 一、本校 96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如附件五。
- 二、通過後，提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議案六

案由：本校 96 學年度第一學期轉學招生方式討論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

- 一、下列轉學招生方式討論後擇一辦理。
 - (一)方式一(本校原來招生方式)

單招：各系辦理單獨招生。

考試科目：微積分(或英文、或國文)、專業科目。
 - (二)方式二

二年級合招(選系及部別)：四技二年級以現場唱名辦理登記分發。

考試科目：國文(應用中文)、英文(應用英文)。

三年級合招(選部別)；四技三年級以現場唱名辦理登記分發。

考試科目：英文(應用英文)、專業科目。
 - (三)方式三

二年級合招(依學群選系及部別)：四技二年級依學群以現場唱名辦理登記分發。

考試科目：微積分(或英文、或國文)、專業科目。

三年級合招(選部別)；四技三年級以現場唱名辦理登記分發。

考試科目：英文(應用英文)、專業科目。
- 二、或建議其他招生方式。

決議：除工商業設計系採單招外，餘採方式二辦理轉學招生。

議案七

案由：擬訂定本校「學生英語能力檢核獎勵辦法」討論案。(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說明：本辦法於 96 年 5 月 8 日 95 學年度第五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修訂部分文字後通過。

捌、臨時動議：

案由一：建議改善分類通識課程選課方式。(提案單位：學生代表蔡一名同學)

說明：

一、部份同學反應本校通識課程選課方式時間受到限制，並且缺乏彈性。

二、建議改善分類通識課程選課方式。

決議：通識教育中心與課務組未來將儘量配合學生之需求辦理通識選課。

案由二：二技在職專班護理系復學生必修多修之 1 學分擬列入專業選修案。(提案單

位：護理系)

說明：

一、二技在職專班護理系應屆畢業生應修滿必修 51 學分、選修 21 學分，合計 72 學分方能畢業。

二、復學生孫紹莉修必修 52 學分、選修 20 學分，擬將必修多修之 1 學分抵免不足之選修 1 學分，是否可行，請討論。

決議：爰例，不予抵免，建議孫同學選修暑修一個科目，可列入跨系選修。

玖、散會。